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江科〔2020〕13号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印发《江门市科学技术局关于江门市科技创新平台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市（区）人民政府，市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江门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工作措施的通知》（江府〔2019〕24号）要求，推进我市科技创新平台的建设和发展，现将《江门市科学技术局关于江门市科技创新平台认定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执行过程遇到的问题，请及时向市科技局反映。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

2020年3月5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

2020年3月5日印发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关于江门市科技创新平台认定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江门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工作措施的通知》（江府〔2019〕24号）等文件精神，推动江门市科技创新平台高质量发展，完善区域创新平台体系，提升我市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的江门市科技创新平台包括新型研发机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和科技特派员工作站。

江门市新型研发机构是指主要从事研发及其相关活动，投资主体多元化，建设模式国际化，运行机制市场化，管理制度现代化，创新创业与孵化育成相结合，产学研紧密结合的独立法人组织。

江门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是主要依托市内综合实力和创新能力较强的企业建设的工程技术研究及开发应用的科技创新平台。我市部分重点发展产业和特色优势产业，可少量依托高校和科研院所组建。

江门市院士工作站是指以市内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企业等单位为依托，以产业发展技术需求为导向，以国内院士及其创新团队为技术核心，联合攻克产业关键、共性技术，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的科技创新平台。

江门市科技特派员工作站是指立足于江门产业创新发展需求，从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中选派高层次创新人才作为省部院科技特

派员，派驻到江门市内企业开展产学研合作的科技创新平台。

第三条 省、市、县（市、区）科技部门多级联动，推动新型研发机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和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的建设与发展。

第四条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统筹负责各类江门市科技创新平台的认定、验收、考核等工作。各市（区）科技主管部门负责辖区内江门市科技创新平台的组织申报、日常管理以及配合做好验收考核等工作。

第五条 江门市科技创新平台以“自愿申请、专家论证、择优遴选”为认定原则。

第六条 认定条件。

（一）江门市新型研发机构的认定条件。

1.申报单位须在江门市注册成立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组织或机构，主要办公和科研场所需设在江门地区，具有一定的资产规模和相对稳定的资金来源，成立运营时间一年以上。

2.上年度研究开发经费支出占年收入总额比例不低于 30%，且不少于200万元。

3.在职研发人员占在职员工总数比例不低于 30%，且不少于10人。

4.具备进行研究、开发和试验所需的科研仪器、设备和固定场所，办公场地面积不少于1000平方米，设备原值不少于300万元。

5.管理制度健全、运行机制高效、引人机制灵活、业务发展方

向明确，符合国家和地方经济发展需求。

6.不受理主要从事生产制造、教学教育、检验检测、园区管理等活动的单位申报。

(二) 江门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认定条件。

1.基本条件：

(1)在江门市内注册登记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科技型企业、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组织机构完善、管理机制合理。

(2)依托单位应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应配备管理负责人和技术带头人，专职研发人员不少于10人，拥有本科(含)以上学历或中级职称以上的人员不低于专职研发人员总数的40%。

(3)具备工程技术试验条件和基础设施，且研发设备原值不低于200万元。

(4)重视科技人员和高技能人才的培养、引进和使用。有产学研合作基础的优先。

(5)对近三年牵头或参与省级以上科研项目，解决产业技术重大问题的企业，给予优先认定。

2.分类条件：

第一类“企业类”(主要依托企业组建)：

(1)依托企业在行业、领域具有较强科技创新能力，企业单位上一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在2000万元以上。

(2)依托企业每年研发经费不少于100万元且不低于主营业务收入的3%(研发经费超过3000万元的，不受该比例限制)。

(3)依托企业在本领域开展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具有较高的

成果产出和转化水平，拥有3项以上自主知识产权，其中须有1项发明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或成为行业标准。

(4) 鼓励有较强创新实力的新经济企业建设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新经济企业获得股权投融资300万以上或上一年度研发经费投入高于300万元的，不受企业类条件(1)、(2)的限制。

第二类“公益类”(主要依托高校和科研院所组建):

(1) 依托单位重视产业技术研发，近三年在该领域实施的研发项目不低于5项，研发经费投入总额不少于1000万元。

(2) 依托单位在本领域开展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具有较高的成果产出和转化水平，拥有5项以上自主知识产权。

(3) 依托单位近三年牵头承担过本领域市级及以上科研项目，且与企业开展产学研合作形成的标志性成果不少于3项。

(三) 江门市院士工作站的认定条件。

1. 在江门市内注册登记的创新型企业、社会组织等科研单位，经营或运行状况良好。

2. 与1名以上(含1名)的中国科学院院士或中国工程院院士已经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院士签约同意与其共同开展技术创新活动。

3. 有良好的科研基础、明确的研究课题和稳定的经费支持，能为院士及其团队提供较好的科研条件和必要的生活条件。

4. 凡涉及技术、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保护问题，双方要签订协议和责任书，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明晰产权归属。

5. 对已经与院士建立科研合作关系，或建有市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或承担省级以上科研项目的企业，可优先

考虑认定。

（四）江门市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的认定条件。

1.在江门市内注册登记的科技型企业，经营或运行状况良好。

2.设站单位需具备2名以上的不同学科背景的省部院科技特派员，建立了市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或重点实验室等科技平台，与科技特派员之间有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基础，有明确的科研合作项目，近三年每年投入研发的项目资金不少于200万元。

3.设站单位需建立相关的工作制度和服务配套措施，制订合理、清晰的企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建设方案，对进站特派员提出明确的工作任务，设立合适的特派员工作岗位，并保证特派员基本的生活条件及薪酬待遇。

4.工作站要建立与科技特派员或科技特派员所在单位之间产学研合作机制，积极引进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力量，共建研发机构或开展项目合作等，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第七条 认定程序。

（一）网上申请。

符合条件的单位可通过“江门市科技业务综合管理系统”在线填报，并提交申请认定材料。申请认定材料包括：

1.基本材料（所有申报单位都必须填报）。

（1）营业执照副本或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高校、科研机构提供）等基本证照；

（2）上一年度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

（3）相应类型平台的认定申请书（详见附件）；

(4)符合申报条件的其他证明材料,如资质水平、研发平台、科研人员、知识产权等相关证明文件。

2.其他材料(申报院士工作站、科技特派员工作站以及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共同申报的单位,除必须填报基本材料外,还需填报的材料)

(1)申请院士工作站和科技特派员工作站认定的,需提供与院士本人或科技特派员签订的产学研合作协议。

(2)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共建的,需提供联合共建协议并附上实质性开展产学研合作的证明材料。

(二) 评审。

各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在系统上初审后报江门市科学技术局,江门市科学技术局组织专家对申请材料进行评审和论证,确定拟认定机构。

(三) 公示与认定。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对拟认定机构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天,公示无异议的,予以认定。

第八条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每年将认定的新型研发机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和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名单报送市、县(市、区)有关部门。

第九条 江门市新型研发机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和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实行动态管理、定期考核。每三年进行一次考核,考核不合格的限期整改,仍不合格的,将撤销其认定称号。

第十条 江门市新型研发机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

站和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发生经营业务、生产技术活动等重大变化的，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主动向江门市科学技术局报告；变化后不符合本办法规定认定条件的，撤销其认定的称号。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 2020 年 4 月 6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4 年 2 月 17 日。本办法有效期届满或涉及有关政策法律依据发生变化的，根据事实情况依法评估修订。

- 附件：1.江门市新型研发机构认定申报书
2.江门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申报书
3.江门市院士工作站认定申报书
4.江门市科技特派员工作站认定申报书

附件 1

江门市新型研发机构认定 申报书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负责人:

所在市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推荐单位(部门):

申请日期:

一、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经营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在江门市拥有独立法人资格			(选填数字) 1.是 2.否		
法人性质	(选填数字) 1.事业单位 2.企业 3.社团组织 4.其它				
法人登记证书编号				组织机构代码	
从事技术领域					
研发类型	(选填数字) 1.基础研究 2.应用研究 3.试验发展 4.技术服务 5.成果产业化				
注册年份				注册资金(万元)	
投资主体及所属类型	序号	投资主体	投入金额(万元)	投资形式(知识产权、货币等)	投资主体类型
	1				1.事业单位
	2				2.企业
	3				3.社团组织
	4				4.投资基金
	5				5.其它(说明)

二、单位人员信息

职工总数（人）				其中：研发人员数			
职工人数按学历分 （人）		博士	硕士	本科	专科	其他	——
							——
职工人数 按技术职称分(人)		高级职 称	中级职 称	初级职 称	其他	——	
						——	
高层次 人才 情况	引进市 级以上 创新团 队数量 (个)	外籍创 新人才 数量 (人)	常驻研 发人员 数量 (人)	千人计 划人才 (人)	长江学 者(人)	国家杰 青(人)	其他

三、科研基础条件

办公和科研场所（平方米）		单位资产总额（万元）	
10万元以上设备数（台/套）		10万元以上设备原价总值(万 元)	
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数量（含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技术中心等）(个)			

四、近三年承担科技项目

——		合计	国家级	省部级	市级	企业自设
各级财政 科技项目 (纵向)	项目立项总数（项）					
	资助总经费（万元）					
横向项目	来自企业的项目数（项）					
	来自企业的项目合同金额（万元）					

五、科技成果产出

(成果所有权主体为申请单位而非合作或共建单位)

专利产出情况	累计专利申请数		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有效发明专利拥有数		PCT 专利申请数			
发表论文情况	近三年发表论文总数(篇)					
	其中：被 SCI、IE、ISTP 收录论文数(篇)		其中：国内中文核心期刊收录论文数(篇)			
制定标准情况	近三年牵头或参与制定标准数量(项)					
	其中：	国际标准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	其他
科技奖励情况	近三年政府资助项目与科技奖励(项)					
	其中：	国家级	省部级	市级	其他	——
						——

六、经济社会效益与研发投入

上年机构总收入(万元)		上年机构总支出(万元)	
过去三年成果转化收入(万元)		上年研发经费支出(万元)	
创业与孵化企业情况	是否设立产业投资资(基)金?		1.是 2.否
	如有,请列出名称:		
	累计创办企业数量(家)		累计孵化企业数量(家)
服务社会情况	累计服务企业数量(家)		
	是否加入产业创新联盟?		1.是 2.否
	如有,请列出:		
	是否加入行业协会?		1.是 2.否
	如是,请列出协会:		

七、机构运营和管理

总体发展战略与主攻方向简述	说明：包括机构中长期发展战略和规划情况、机构的主攻方向和定位等，不超过 500 字。可提交机构的发展规划作为附件。
管理体制机制	说明：描述机构的管理体制、运行机制，并提供相关的制度文件作为附件，不超过 500 字。可提交有关制度文件作为附件。
研究开发情况	说明：包括机构的科技创新现状、所要解决的产业共性技术问题、重点创新成果等，不超过 500 字。可提交有关证明文件作为附件。
成果转化能力	说明：包括近三年来科技研发、技术服务、成果转化、企业孵化等方面的突出业绩，不超过 500 字。可提交有关证明文件作为附件。

八、附件材料

序号	附件名称	数量
1	营业执照副本或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高校、科研机构提供）等基本证照；	
2	上一年度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	
3	符合申报条件的其他证明材料，如资质水平、研发平台、科研人员、知识产权等相关证明文件。	
4	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共建的，需提供联合共建协议并附上实质性开展产学研合作的证明材料。	
5	其他	
	...	

九、审核意见

申请单位申报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初审意见：

(公章)

业务负责人签名：

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市科技局业务科室审核意见

(公章)

经办人签名：

科室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江门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 申报书

中心名称： _____

设站单位：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办公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县（区）科技主管部门：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依托单位			
法人代表		法人代码	
主管部门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单位性质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注册资本			
职工总数			
工程技术人员数 (专职+兼职)			
企业研发机构建设情况	成立时间		
	机构名称		
	建设投入资金		
建立其他市级以上研发机构情况	(是否建立其他市级以上研发机构, 如有, 填写机构名称, 成立时间)		
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及利税	___年收入___万元, 利税___万元; ___年收入___万元, 利税___万元; ___年收入___万元, 利税___万元。		
近三年研发经费投入	___年投入___万元; ___年投入___万元; ___年投入___万元。		
是否获得过风险投资	___年获得___(机构名称)投入___万元。		

二、上一年度经济效益与研究开发经费情况

项 目	单 位	数 额	项 目	单 位	数 额		
上一年度经济效益							
全年总产值	万元		其中：新产品产值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额	万元		其中：新产品销售额	万元			
全年总出口额	万元		其中：新产品出口	万元			
上一年度研究开发经费情况							
经费来源	自行投入	万元		经费支出	人才引进与培养	万元	
	政府拨款	万元			仪器设备购置	万元	
	横向合作	万元			试验测试费用	万元	
	银行贷款	万元			知识产权	万元	
	金融风投	万元			委托研究开发	万元	
	其 他	万元			其他	万元	
	研究开发经费投入合计	万元			研究开发经费支出合计	万元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经费投入							
总投入经费： (单位：万元)							
	自有资金	财政资金	其他	合计			
已投入经费							
新增经费							
投入经费使用方向说明							

三、研发人员情况表

研究开发 人员数量 ()	职称	人数	学历	人数
	高级职称		博士	
	中级职称		硕士	
	初级职称		本科	
	其他		大专	
	——		其他	

四、基础条件及仪器设备情况

工程试验用房 (平方米)				办公用房 (平方米)			
仪器设备装备 总数(台)				仪器设备装备 总值(万元)			
5万 元仪 器设 备装 备情 况	序号	名称	型号	产地	原值(万 元)	购置 日期	运行 状况
	1						
	2						
						

五、开发能力和水平

近三年开展研究开发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立项部门、计划类型	项目经费（万元）	起止时间	
近三年开展产学研合作情况				
项目名称	合作单位	项目经费（万元）	起止时间	
近三年获得市级以上科技成果情况				
成果名称	奖励类别及等级		获奖年度	
近三年新产品清单				
产品名称	批准部门	批准年度		
近三年获得自主知识产权情况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或批准文号	授权单位	授权时间

注：类别指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及某些行业批准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意义的国家级证书如新医药、新农药、软件著作权、经国家或省审（鉴）定的动植物新品种等。

六、建设方案摘要（3000字）

（一）中心建设的目的和意义。（限200字）

（二）现有基础条件（包括依托单位科研水平及所处行业地位，经济效益及研发经费投入使用情况，实验场地、仪器设备、经费来源、科研人员等情况，创新能力情况）（限400字）

（三）技术研发方向（包括中心的研发方向、拟突破的关键技术及重点项目、技术路线介绍）（限400字）

（四）资金投入情况（限300字）

（五）预期目标（中心建设后对企业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人才引进与培养、科技创新能力提升等成效）（限400字）

七、附件清单

序号	附件名称	数量
1	营业执照副本或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高校、科研机构提供）等基本证照。	
2	上一年度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	
3	符合申报条件的其他证明材料，如资质水平、研发平台、科研人员、知识产权等相关证明文件。	
4	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共建的，需提供联合共建协议并附上实质性开展产学研合作的证明材料。	
5	其他。	
	...	

八、审核意见

申请单位申报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初审意见：

(公章)

业务负责人签名：

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市科技局业务科室审核意见

(公章)

经办人签名：

科室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江门市院士工作站认定 申报书

工作站名称： _____

设站单位：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办公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县（区）科技主管部门：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建站单位基本情况

建站单位 基本信息	建站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所在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邮编			传真		
建设单位科 研现状与工 作基础	设站单位开展产学研合作的高校及科研院所数(所)				设站单位自身已有科研人员数(人)	
	设站单位累计开展的产学研合作项目数(项)				设站单位获市级以上各类科技奖励数(项)	
	设站单位当年投入的研发经费(万元)				设站单位设立博士后工作站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已建立市级以上研发机构名称					
	是否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资质称号					
近三年承担科技项目情况	国家级项目__项, 经费__万元; 省级项目__项, 经费__万元; 市级项目__项, 经费__万元。总经费共__万元。					
近三年知识产权累计数(件)	发明	申请数	件	实用新型	申请数	件
	专利	授权数	件		专利	授权数
	PCT 专利申请		件	软件著作权	件	
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及利税	__年收入__万元, 利税__万元; __年收入__万元, 利税__万元; __年收入__万元, 利税__万元。					
近三年研发经费投入	__年投入__万元; __年投入__万元; __年投入__万元。					

二、院士工作站基本情况

引进院士所在的高校、 科研院所名称								
院士所在的高校、科研 院所的学科优势								
院士工作站主要研究 领域及任务								
工作站科研人员信息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所在单 位	学历	专业	技术 职称	工作站 所任职务	签名
工作站负责人：								
工作站参与人：								
工作站建设经费投入								
建设总投入经费 (万元)								
已投入经费(万元)						计划新增经费(万元)		
资金使用方向说明：								

三、院士基本情况表（进站的院士填写该表）

姓名		性别		所在单位	
出生年月				研究领域	
现任职务				联系方式	
个人简介					
主要科研成就					

四、院士团队核心成员基本情况表

姓名		性别		所在单位			
出生年月		学历		学位		获得最终学位院校	
所学专业				现从事专业			
职称				职务			
联系方式				传真		E-mail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工作成绩							

五、院士工作站建设方案摘要

(一) 院士工作站建设的主要目的和任务(重点说明院士及其团队将如何带动江门产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科技队伍建设等)(限 300 字)

(二) 院士工作站建设的已有基础和成效(限 300 字)

(三) 院士工作站的管理体制、运行模式和主要特色(包括院士工作站建设合作各方任务分工及责权利划分)(限 400 字)

(四) 院士工作站建设资金预算和经费筹措情况(重点说明申请财政科技资金的预算及主要用途)(限 300 字)

(五) 院士工作站建设的保障措施(包括后勤配套、提供的办公面积、实验场地、仪器设备种类和总值、研究经费及来源、科研助手配备等情况)(限 400 字)

(六) 院士工作站建设的预期目标(预计达到的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对产业发展和区域创新能力提升的影响、人才团队培养、专利与知识产权等)(限 400 字)

六、附件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或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高校、科研机构提供）等基本证照	
2.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3.工作站建设方案	
4.建站单位与院士本人签署的合作协议书	
5.符合申报条件的其他证明材料，如资质水平、研发平台、科研人员、知识产权等相关证明文件。	
6.其他	
...	

七、申报审核意见

申请单位申报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初审意见：

(公章)

业务负责人签名：

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市科技局业务科室审核意见：

(公章)

经办人签名：

科室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4

江门市科技特派员工作站认定 申报书

工作站名称： _____

设站单位：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办公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县（区）科技主管部门：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一、建站单位基本情况

建站单位 基本信息	建站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所在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邮编		传真			
特派员工作 站建设现状 与工作基础	设站单位开展产学研合作的高校及科研院所数(所)			设站单位自身已有科研人员数(人)		
	设站单位累计开展的产学研合作项目数(项)			设站单位获市级以上各类科技奖励数(项)		
	设站单位当年投入的研发经费(万元)			设站单位设立博士后工作站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已建立市级以上研发机构名称					
	是否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资质称号					
近三年承担科技项目情况	国家级项目__项, 经费__万元; 省级项目__项, 经费__万元; 市级项目__项, 经费__万元。总经费共__万元。					
近三年知识产权累计数(件)	发明专利	申请数	件	实用新型专利	申请数	件
		授权数	件		授权数	件
	PCT专利申请		件	软件著作权		件
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及利税	__年收入__万元, 利税__万元; __年收入__万元, 利税__万元; __年收入__万元, 利税__万元。					
近三年研发经费投入	__年投入__万元; __年投入__万元; __年投入__万元。					

二、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基本情况表

科技特派员所在的高 校、科研院所名称								
科技特派员所在的高 校、科研院所的学科优 势（限 200 字）								
科技特派员工作站主 要研究领域及任务 （限 100 字）								
工作站科研人员信息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所在单 位	学历	专业	技术 职称	工作站 所任职务	签名
工作站负责人：								
工作站参与人：								
工作站建设经费投入								
建设总投入经费 （万元）								
已投入经费（万元）					计划新增经费（万元）			
资金使用方向说明（限 150 字）：								

三、引进科技特派员基本情况表(进站的所有特派员均需填写该表)

姓名		性别		所在单位			
出生年月		学历		学位		获得最终学位院校	
所学专业				现从事专业			
职称				职务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传真		E-mail	
特派员证书号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工作成绩							

四、工作站建设方案摘要

(一) 工作站的目标和任务 (包括企业技术需求调研, 科技攻关项目凝炼, 企业发展战略制定, 企业与高校和科研院所有效对接和结合, 人才培养及团队引进等) (限 400 字)

(二) 创建工作站已有的基础 (包括特派员工作开展情况, 取得的成果等) (限 300 字)

(三) 工作站的组织架构和运作模式 (限 300 字)

(四) 工作站的条件保障 (包括资金投入、场地、科研设备、生活设施等) (限 300 字)

(五) 工作站建设的绩效目标 (包括: 人才培养、将取得的科技成果, 及对相关产业发展的影响等) (限 400 字)

五、附件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或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高校、科研机构提供）等基本证照	
2.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3.工作站建设方案	
4.已经省备案的省部企业科技特派员派驻的三方协议	
5.符合申报条件的其他证明材料，如资质水平、研发平台、科研人员、知识产权等相关证明文件。	
6.其他	
.....	

六、审核意见

申请单位申报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名： _____ 单位负责人签名：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初审意见：

业务负责人签名： _____ 单位负责人签名：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市科技局业务科室审核意见

经办人签名： _____ 科室负责人签名：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